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9月18日，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6年9月12日以邮件和电话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任仲伦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上海上影百联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上海上影百联影院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公司将与上影百联的另一股东方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权比例共同增资，公司增资人民币4,590万元，作为合资公司的项目建设投资支出。

经表决，9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投资华影天下（天津）电影发行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股权受让的形式对华影天下（天津）电影发行有限责任公司12%股权进行投资，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最终的受让价格将以经评估备案的金额为准。

经表决，8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88.89%；1票弃权，0票反对。

3.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南昌华茂 CC MALL 项目并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负责新建影城的建设和运营。
经表决，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经表决，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5.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该项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经表决，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该项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经表决，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7.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自有影院改造升级项目进行变更。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经表决，9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203,620,652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经表决，9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9.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表决，9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投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2.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3.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

4.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0日